

证券代码:873064

证券简称:义达跨境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义达跨境（上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  
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义达跨境（上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达跨境”或“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认真负责的态度，在审慎查验基础上，现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核查，我们认为：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设置合理；公司董事会对该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上述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此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核查，我们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设置合理；公司董事会对该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上述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

利益，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此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关于预计2026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议该议案，我们认为公司2026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或者等值其它货币)的计划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的正常经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此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 四、《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核查，公司预计2026年将与关联方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发生，相关交易均建立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定价公允，不存在交易不真实、定价不公允及影响公司独立性、日常经营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此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五、《关于预计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核查，本次预计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提供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含本数）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发展、业务布局及下属主体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有利于保障各经营主体融资渠道稳定、补充运营资金、促进业务稳健发展。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及担保安排遵循公平、公正、自愿的市场化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显失公平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此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六、《关于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核查，我们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公司发展需要，具有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及丰富的审计经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

事务所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此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义达跨境（上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益民、营鹏飞、王清

2026年4月29日